

揭西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件

揭西文广旅体〔2025〕72号

签发人：李新健

关于推荐申报第八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代表性项目名录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河婆街道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、保护和传承，健全和完善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，为申报市、省、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提供更多的资源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、《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》、《揭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我局将开展第八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推荐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需具备有三代以上传承谱系（或百年以上传承历史），具有以下特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

项目：

- (一) 具有突出的历史、文化和科学价值；
- (二) 具有展现我县文化创造力的典型性、代表性；
- (三) 在一定群体中或地域范围内世代传承、活态存在；
- (四) 具有鲜明特色，在当地有较大影响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申报工作由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县非遗保护中心（县文化馆）等部门组织实施。各乡镇对申报名录进行筛选，县非遗保护中心将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评审，对具备条件的项目进行筛选、论证，提出项目名单和推荐意见。根据评审工作需要，组织专家赴现场进行评估（另行通知），对符合条件的名录报送县政府公示县级非遗项目名录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1. 推荐申报函。各乡镇主管部门对推荐申报工作总体情况进行说明，并附推荐申报项目清单（见附件3）。

2. 推荐申报书（见附件1。按申报书的具体要求填报）。

3. 推荐申报视频、图片、佐证材料、其它辅助资料等材料（具体要求见附件2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做好第八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申报工作。

（二）依靠专家，认真筛选、论证，确保项目质量。

（三）根据有关规定，明确具体承担申报项目保护与传承工作的保护单位和代表性传承人。

(四) 制定详实、具体可行的五年保护计划，并有地方配套经费预算。

五、申报材料要求

1. 项目申报书内容充实，表达准确，项目简介简明扼要，重点突出；

2. 项目申报书和项目简介一律以 A4 纸印制，一式 5 份，电子文本（Word 格式，含图片、附件扫描件）以 U 盘拷贝报送各乡镇、河婆街道加具意见（一个项目一份申请函）后，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县文化馆（电话 0663-5513471）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所有申报材料及辅助资料将全部归档，不再退还。（电子版项目申报书请自行登录邮箱下载：jxj5514332@163.com，密码：06635514332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揭西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申报书（附件 1-3）

揭西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5 年 12 月 1 日

